

“618”来了,公安机关紧急提醒

小心诈骗分子埋下的陷阱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蒋秀丹

又是一年“618”购物节,各大电商纷纷推出促销活动。不过,在大家剁手的同时,我省公安机关适时提醒,小心诈骗分子埋下的陷阱,以下这些诈骗案例值得大家警醒。

陷阱一:低价购物骗局

很多人等“618”就是想等一个好价格,兰溪的徐先生也是这么打算的。此前他看中了一辆电动自行车,“618”期间在网上浏览时,发现一店铺价格实惠,比市场价低了很多。“客服”称,由于店铺刚开张在搞活动,加上又正值“618”购物节,所以价格优惠。当徐先生准备付款时,“客服”突然向徐先生发来一个不明链接,称需在链接里下单。生成订单后,就在准备输入密

码之际,徐先生想起曾看过的标有“未知链接不点击,转账汇款多核实”的提醒,这才识破骗子的圈套。

【防骗锦囊】

大家看到不明链接时要特别警惕——无论是购买物品还是出售物品,一定要通过官方渠道或者正规的交易平台进行交易,切勿轻易向陌生账户转账汇款。

陷阱二:虚假红包骗局

美滋滋买完东西后,就等着收快递了。这时候,不少商家会发放一些福利,比如好评返现等。义乌的项女士近期就收到一件快递,发现里面还有一张“红包”刮奖券,显示中奖金额为38.88元,并提示可以扫描下方二维码联系客服领取。项女士第一时间向官方客服咨询,得到的回复是不存在馈赠礼品活动,也未曾寄过此类快

递。如果项女士没有联系官方客服识破骗局,诈骗分子就会利用兑奖步步设局,诱导参与非法刷单、做任务、购物返利等诈骗活动。

【防骗锦囊】

收到此类信息慎点红包二维码或不明链接,如有疑问,可拨打电商或第三方支付网站官方电话咨询确认。若不慎点击,应第一时间关闭手机网络,修改网银、支付宝等重要账户密码,并通过安全软件查杀木马病毒。

陷阱三:网购退款骗局

有一类常见骗局很有迷惑性,那就是网购退款。

家住金华开发区的胡女士,不久前接到某购物平台商家“客服”电话,称其买的花露水质量出现问题,可以获得两倍退

款。她按照“客服”的指示进行一番操作后,支付宝里多出了4万多元。“客服”表示因胡女士的银行卡违规被冻结,要其归还这4万多元,胡女士赶往银行核实过程中被金华警方发现。民警通过分析和调查得知,胡女士支付宝里多出来的钱并不是骗子转给她的,而是她按照骗子要求操作后通过贷款贷出来的钱,所幸被民警制止,避免了损失。

【防骗锦囊】

正规的网购平台退款都是按原支付途径自动退还,不需要开通任何业务以及填写个人信息,也不需要缴纳任何费用。广大市民务必做到“不听、不信、不转账”。

警方提醒,广大市民朋友在购物时,要有“火眼金睛”,注意提高警惕,绷紧防范之弦。遇到网络诈骗记得收集并保存好证据,有任何疑问可拨打110或96110。

温暖老人心

近日,余姚市凤山街道兜兜第社区联合辖区爱心商铺前往余姚乐天颐养院开展“以爱启航,让公益温暖世界”公益志愿服务活动,为80多名长者提供理发、剪指甲、陪聊等多项服务,传递关爱。

吴大庆 摄



“我们一定按时把钱还上”

通讯员 徐铭露 周宇华
本报首席记者 许梅

本报讯“余法官,我儿子最近找到了工作,每个月工资有两千元,我们一定按时把钱还上。”近日,衢州市衢江区双桥乡村民李某良向衢江区新农都市场共享法庭联系法官余佩玲报告了这样一个好消息。

今年4月,李某良的儿子李某华因操作失误打开新农都市场楼顶停车场的消防栓,导致水流涌入两部电梯井,造成电梯部分损坏。新农都市场管理单位发现后立即关闭消防栓并报警,驻市场警务人员经调查找到了李某华。

电梯维修公司对受损电梯进行检查后给出了约五万元的报价。市场管理单位、维修公司与李某良、李某华父子多次沟通,但三方就赔偿金额及支付方式始终未能达成一致。

“真的很对不起你们,我愿意替儿子承担损失,但这笔钱对我们来说太大了,能不能减免一些,也多给我点时间?”李某良满脸歉意地说。

因迟迟未能和解,新农都市场管理单位通过共享法庭向衢州市衢江区人民法院求助。联系法官余佩玲了解事情经过后,得知李某良主动提出替儿子承担责任且态度诚恳,认为案件有很大的协商空间,便组织三方在共享法庭进行调解。

调解中,李某良表示,自己家庭困难,李某华没有工作,妻子则是残疾人没有劳动能力,一家三口仅靠自己每月在工地打零工的4000多元维持生活。考虑李某良的家庭经济能力和实际情况,余佩玲建议,在确保电梯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尽量减少更换配件和材料的使用,以降低维修费用。

经过多次沟通协商,电梯维修公司同意采用“维修为主、更换为辅”的处理方案。同时,减免人工费,以成本价计算材料费。这样一来,维修的费用大幅下降,从先前的五万元降到了六千元。

费用降下来了,但电梯尽快恢复正常使用关系到全体市场经营户的正常经营。考虑到李某良筹集资金需要一定时间,在法官调解下,市场管理单位表示愿意先行垫付维修费用,并根据李某良的支付能力给予其一年半时间进行分期支付,三方当场签署调解协议,纠纷妥善解决。

司法的温情还在传递。余佩玲通过对接民政部门了解到李某良妻子的情况可以申请残疾证,便将这个好消息告知李某良,并帮助他们向当地民政部门递交申请材料。“以前总以为法官很威严,没想到这么温暖。”李某良感动地说。

办案途中遇到突发,法院警车秒变救护车

通讯员 钱塘法

本报讯“由于隔着玻璃,刚开始时并没有听见那人喊的是什么。直到摇下车窗,才听清说的是救人,我心里‘咯噔’了一下,赶紧让干警停车救人。”回忆起近日在高速路上救人的情景,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法院院长余晟仍心有余悸。

事发当日,余晟和另外3名法官干警一起前往嘉兴平湖出差。当警车行驶到杭州湾环线海盐段高速路时,前方车辆排起了长队,又向前行驶了一会儿,他们忽然看到路旁有人挥手求救。

干警们将车子停到路边,迅速下车查看。只见前方不远处的路上横停着一辆白色轿车,车辆尾部有明显撞击过的

痕迹,后保险杠已掉落在地上。20多岁的司机此刻坐在路边,用手捂着头上仍在渗血的伤口,衣服的前襟已被血染红。身旁还围着许多热心路人,正纷纷打电话想办法急救,“已经报警了,交警在来的路上了;120也打了,还没到……”

“扶上车,我们送!”鉴于情况紧急,大家立即改变工作计划,迅速施救——先将伤者扶上警车并按压伤口,再拍摄事故现场的照片视频,并留存了见证人电话;随即关上车门和窗子,拉响警报,风驰电掣地向医院驶去。

送医途中,干警们有序分工:一边向高速交警反映情况,确认最近医院;一边联系医院,请求做好急救准备;一边联系

伤员家属,告知事故情况和去向。

“坚持住小伙子,没事的,我们马上就到医院。”路上,为了让伤员保持清醒的意识,大家不停地给他加油打气。最终,在高速交警的引导下,原本近40分钟的路程,仅用20分钟就顺利到达。

后来伤者家属也赶到了医院,见伤者情况稳定,干警们就离开医院继续赶往平湖办案。“谢谢!幸好遇到你们,现在已经问题不大了。”事后,家属给干警们发来消息,在告知伤者情况的同时,对他们停车救人的义举表示感谢。

“我们只是参与抢救的一分子,在现场参与帮忙的每个人都值得称赞。”对于此次救人,余晟这样说道。

(上接1版)

《条例》强调,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包括实体平台、热线平台和网络平台。并明确实体平台包括市县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点)和按照规定在开发区、商业区、工会等设立的站点;热线平台由设区的市司法行政部门负责建设,与政务服务热线一体化管理;网络平台由省司法行政部门负责统一建设,运用数

字化手段实现资源统筹管理、一体运行。

《条例》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公共法律服务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保障,省、设区的市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支持山区海岛县法律服务机构培育和发展。为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条例》规定,省司法行政部门可以根据平台建设、服务供给、服务质效、群众满意度等情况,对设区的市、县(市、

区)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指数评价;县级以上司法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对法律服务机构和法律服务人员参与公共法律服务的监督管理,实行服务质量抽查评估制度。

“《条例》的制定和实施,必将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公共法律服务需求,更高水平推进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智能精准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省司法厅相关负责人表示。